**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多元彈性教學實施辦法**

112.09.13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 依據

112年8月28日北市教資字第11230765381號函「臺北市所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多元彈性教學指引」辦理。

1. 目的

因應法定傳染病及其他傳染病致全班停課，或學生經學校核准病假逾三日以上情形，以多元彈性方式進行課程教學，特訂定此辦法。

1. 適用情形
2. 學生因法定傳染病及其他傳染病致全班停課。
3. 學生經學校核准病假超過三日以上，且由學校課發會認定之特殊狀況，經家長提出居家學習需求者。
4. 多元彈性教學實施模式
5. 線上學習專班：因法定傳染病及其他傳染病致全班停課，採原班線上上課。
6. 混成教學：由原班級教師實施實體教學，透過架設平板電腦線上同步直播教室授課畫面，並以學生能同步觀看教師授課為原則。
7. 線上非同步課程：由原班級教師提供居家學習學生當週課程進度錄影或數位學習資源包，供學生在家學習。
8. 由課發會授權個案會議進行評估以及確認辦理多元彈性教學之方式以及時程。
9. 學校行政人員應配合事項
10. 校內資訊設備與網路狀況盤整，提供師生教育載具借用及網路需求，確保學生線上學習設備無虞。
11. 擬定校內多元彈性教學整備計畫，針對校內一年內新進教師及新生辦理多元彈性教學相關說明或研習。
12. 加強親師生宣導，並請家長協助指導及檢核學生學習狀況。
13. 全班停課期間，請導師及任課教師定期統整線上課程缺席學生名冊，建立追蹤及輔導機制。
14. 教師應配合事項
15. 採同步或非同步線上教學進行授課。
16. 得擇定使用臺北酷課雲或其他線上教學平臺。
17. 備妥或能取得線上教學所需數位教材及資源。
18. 隨時觀察學生學習狀況，適時進行課程反饋與紀錄。
19. 實施多元彈性教學期間，課程教材、教法、作業及評量方式，應保持彈性、公平性、一致性，以符學生學習需求。
20. 本實施計畫經課發會通過，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多元彈性教學」申請表

 配合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多元彈性教學實施辦法辦理

|  |  |  |  |
| --- | --- | --- | --- |
| 申請人(家長) |  | 實施模式 | □混成教學□線上非同步課程 |
| 學生姓名 |  | 學生學號 |  |
| 申請日期(請檢附請假證明) |  | 班級 | \_\_\_\_\_\_\_\_\_科\_\_\_\_年\_\_\_\_班 |
| 申請科目 |  | 個案會議成員 | 1.教務主任2.教學組長3.學務主任4.生輔組長5.導師6.輔導老師7.特教老師(資源生適用) |
| 適用情形 | 1.核准病假超過三日以上2.經個案會議通過 |
| 個案會議成員簽章/意見 | 1.教務主任2.教學組長3.學務主任4.生輔組長5.導師6.輔導老師7.特教老師(資源生適用) |
| 審核結果 | □通過 □不通過 |
| 教學組長教務主任 | 另會單位 | 校長 |

多元彈性教學實施模式說明

1. 混成教學：由原班級教師實施實體教學，透過架設平板電腦線上同步直播教室授課畫面，並以學生能同步觀看教師授課為原則。
2. 線上非同步課程：由原班級教師提供居家學習學生當週課程進度錄影或數位學習資源包，供學生在家學習。
3. 本申請案由課發會授權個案會議進行評估以及確認辦理多元彈性教學之方式以及時程。